檔 號: 保存年限: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: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承辦人:專案約用人員 洪伈華

電話: 082-318823#62432

電子信箱: hungteal@mail.kinmen.gov.

tw

受文者: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:府教社字第112007544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函、附件(371020000A_1120075447_ATTACH1.pdf、

371020000A_1120075447_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製作之交通安全教育影片資訊,請積極協助推播事宜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教育部112年8月29日臺教社(一)字第1120084126號函辦理(原函暨附件併附)。

正本:各國中小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3608

電2023/08/31文

學務處 112/09/01 07:50

第1頁,共1頁